110.05.11 (二)16:00 防疫會議記錄

校長報告:

1. 防疫指揮中心快訊自 5 月 11 日起至 6 月 8 日提升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。
2. 請填報 5/1~5/10 旅遊史，包含教職同仁、學生(請導師聯繫家長) 及幼兒園。
3. 學校要有安全防護，統一進出口(側門)，後門請同仁進來或出去即鎖門。
4. 設置體溫測量站:由單一出入口(側門)統一測量體溫並登記，額溫 37.5 度或耳溫 38 度即讓學生回家休息。
5. 週一只週五每天安排教職同仁輪流在側門口量體溫、登記。
6. 學生進教室前要先洗手、擦乾(自備擦手巾)，上課前要先洗手。
7. 各班老師上課前、放學後都要消毒教室桌椅、門把……。
8. 師生每天都要配戴口罩(自備)。
9. 請工友每週三進行校消毒。
10. 博幼老師進入校園請戴口罩、量體溫並登記(由博幼老師測量)。
11. 博幼晚間六點國小學生都放學後請關閉側門。
12. 學生放學後不得在校園逗留，所有社團活動暫停辦理。
13. 博幼夜間國中生課程於文物室上課，亦請配戴口罩、量體溫並登記(由博幼老師處理)，並於 20:30 放學後關閉側門。
14. 如有送件或宅配服務，亦須配戴口罩、量體溫並登記(由輪值人員辦理)。
15. 側門須貼公告「因疫情提升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，學校不開放進入，違者經舉發後報警辦理」。
16. 請老師設計線上課程，以配合遠端線上教學，並規劃學生在家自主學習之進度，或其他學習活動(如作業、學習單、練習卷……)。
17. 視疫情發展狀況會安排教導處在輔導室辦公、總務處在辦公室上班，以分散人員聚集問題。
18. 為了學生在校安全及防疫措施統一管理，請學生於07:30後再到校，並由導護及輪值教師在校門口協助學生體溫測量。